

70.49
74

460

土紗救國計劃書







A541 212 0016 0472B

土紗救國計劃書目錄

序一

序二

(一) 紡土紗爲禦日絕交之後盾

(二) 紡土紗爲災民貧民謀生計

(三) 紡土紗爲謀免工人失業

(四) 紡土紗爲經營外貨者改業之門徑

(五) 紡土紗預算之利益

(六) 紡土紗工作之成績可卜國家之興亡



1505707

土紗救國計劃書 目錄

二

- (七) 組織土紗廠土紗莊土紗合作社之意義
- (八) 土紗莊，社，廠之組織法
- (九) 穿布衣顏色經濟之比較
- (十) 結論



序一

民國成立。二十年來。外患內憂。今爲最烈。人人有救國之責。卽人人懷愛國之心。事至不得已。而聚全國民衆之心力。以趨重於對外。對外方法。又僅以經濟絕交爲惟一良策。不誠大可哀哉。雖然。經濟絕交。固未易言也。果其羣策羣力。一致實行。未嘗不能收救國之效。經濟絕交。其道維何。一爲斷絕金融往來。一爲解除合力工作。而以停止貨物貿易爲樞紐。劉君國鈞。近著土紗救國計畫書。以愛國之心。盡救國之責。此固經濟絕交中。停止貨物

貿易之道也。吾國以停止貨物貿易爲對外計。始於前清光宣之交。距今二十餘年矣。惟是。抵制外貨。旋作旋輶。對甲國如是。對乙國亦如是。甚至外貨以愈抵制而愈發展。此何以故。無堅久之願。無根本之圖。兼以社會風從奢靡。道德日卽淪胥。遂致不能生產而專事消費。外貨乘之以繼長增高。率是以往。將對內無經濟之可言。對外尙何絕交之有哉。抑嘗言之。世界人類之生活。不外四種現狀。能生產亦能消費。如歐美各國是。能生產而不事消費。如日俄是。不能生產而亦不事消費。如印度是。不能生產

而專事消費。吾國蓋無可諱言。言念及此。不寒而慄。又
况能生產之各國。近亦以生產過贍。失業日多。正從事於
節約消費乎。土紗救國。是蓋深合乎積極生產節約消費之
旨。在抵制外貨。厲行經濟絕交時。所當急起直追。卽非
其時。亦當以愛國之心。盡救國之責。抱堅久之願。以成
根本之圖。一息尚存。此志固不容稍懈也。劉君勉旃。願
吾同胞共勉旃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武進于定一謹序

土紗救國計劃書 序言

四



序二

人民所急而不可一日無者。衣食而已。衣食必由耕織而得。管子曰。一女不織。或受之寒。一夫不耕。或受之飢。故耕織者。生人之司命也。雖然。四民所業不一。非皆盡力於畎畝者也。至於織則上自后妃。下至四民之家。無弗爲之。古籍所載可見也。清之末葉。吾國商人。仿外洋設立工廠。用電機紡織。電機出布。其戚速視舊機十百倍。其精美視舊機又無算倍也。於是舊織遂折闊。售亦不逮。數十年來。舊織且亡。夫電機固善也。然其價昂。未能使

生民家有之也。又未能使天下婦女皆入工廠也。而舊機之廢。婦女之無業者多矣。敬姜之言曰。民勞則思。思則善心生。逸則淫。淫則忘善。忘善則惡心生。今之婦女。既無紡織之勞。遂好冶遊六博。風俗且遠不如古。可爲深痛者矣。劉君麗川。辦工廠者也。然以爲舊機既廢。生民不能自織而衣。而工廠所出。又不足以覆天下。故世間多用外貨。行見國家之日困窮也。著論數千言。欲使生民以舊機自織。人人自織。則女有餘布。而無藉乎外貨矣。舊法人已不曉。則設工廠。聚百十婦女習爲之。予讀其論而歎。

其能熱心愛國。挽回利權。而用古法與夷人競。尤今世所難能可貴。禮曰。作者謂之聖。述者謂之明。自嫘祖治絲而天下無皴瘃之患。然使今世無善於紹述如劉君其人者。

則嫘祖之法不傳矣。周禮閭師言。不蠶者無帛。不績者無衰。此可見古者人人皆織也。詩言。乃生女子。載弄之瓦。內則言女子十年不出姆教。婉婉聽從。執麻枲。治絲繭。織紝紝。學女事以共衣服。此可見古之重織也。漢書食貨志。言冬民既入。婦人同巷。相從夜績。所以省費燎火。同巧拙而合習俗也。竊謂劉君所爲與此合也。葛覃之

詩曰。爲繕爲給。服之無斁。周之盛時。婦女之勤于女功如此。瞻卬之詩曰。婦無公事。休其蠶織。周之將亡。婦女之惰于女功如此。張栻曰。誦服之無斁之章。知周之所以興。誦休其蠶織之章。知周之所以衰。夫謂女功之勤與惰。關係家國之興衰。理亦有之矣。古者后妃親織。故周禮內宰曰。中春詔后帥內外命婦。始蠶于北郊。以爲祭服。今之婦女惰女功而不爲。豈自貴于后妃乎。敬姜之績。孔子曰。季氏之婦不淫矣。今之婦女。惰女功而不爲。而事治遊六博。皆孔子所謂淫者也。夫欲不自貴于后妃。而

免于孔子之譏者。莫如織之爲愈也。嗚呼。劉君商也。用古法紡織。則足以利民。甚矣。古法之有善而無弊也。當今之世。學術之邪。政治之媿。大亂天下。未有既極。在位者能如劉君一復之于古。則唐虞三代之盛。何難復見于今乎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十一月武進錢叔平謹序

土紗救國計劃書

序言

六



土紗救國計劃書

(一) 紡土紗爲禦日絕交之後盾

此次暴日。甘冒不韙。突以重兵佔我東北。繳我軍械。殺我軍民。奪我財產。凶橫暴悍。無所不用其極。如吾國應付不週。非惟亡國。實有滅種之虞。竊思國家興亡。匹夫有責。經濟絕交。義無反顧。但一旦實行以後。煤不敷用。工多失業。更兼洪水爲災。遍及十六省之廣。嗷嗷哀鴻。達七千萬之衆。國鈞在工言工。深覺欲謀補救。非恢復土紗。崇儉黜奢。不爲功。查吾全國紡紗機錠。共計四百二。

十一萬餘枚。英商佔十七萬七千餘枚。在華日廠。竟佔壹百六十三萬餘枚。完全華股紗錠。祇二百四十萬〇二千餘枚。此刻尙有停業紗廠多家。完全轉動者。祇可以二百萬枚計之。按吾國四萬萬人口。推核每二百人中。祇佔紡紗錠子一枚。其不敷應用也遠甚。如一旦對日宣戰。煤不敷用。廠有停工之虞。紗不敷用。民有無衣之歎。回思吾國在五十年前。未有機紗入口之時。男耕女織。衣食無虞者。全仗土紗也。如空軍演戰。夜不宜燈。深夜工作。勢必廢止。則產紗更少。若欲添設紗廠。需時二載。緩不濟急。

。惟有請中央黨部與政府通飭各省黨部及地方長官。普遍宣傳。指導民衆。恢復四十年以前自紡自織之工作。以爲禦日絕交之後盾。亦救濟民生之根本辦法。惟民衆對於紡土紗之技藝。荒疎已久。須由地方長官努力提倡訓練。方能收事半功倍之效。

(二) 紡土紗爲災民貧民謀生計

搖紡土紗。係輕便工作。男女老幼。皆能爲之，吾國原有之手工業。皆被外來機製貨品。剝奪淨盡。不言抵制則已。若欲抵制。既無巨大之資本。創辦巨大之工廠。祇有喚

起民衆。使知國難當頭。不復厭故喜新。以仿效印度甘地紡紗救國之法。爲貧民災民謀生計。查各省近設災民收容所甚多。倘使其食而不工。殊爲不智。有此絕好機會。正宜多製人力紡紗機。搖紗機。打包機。設廠支配。利用災民紡紗。既可維持災民貧民之生計。又得大宗棉紗生產之利益。爲法之善。莫過於此。願吾國人。共起圖之。

(三) 紡土紗爲謀免工人失業

欲與日人實行不合作主義。日廠華工。應即退出。但一經退出。即告失業。人數衆多。於社會上經濟安寧。均有妨

害。殊非久策。爲謀根本救濟方法。應先謀免失業。然一時何來如許工作處所爲之安插。若云開辦國貨工廠。國貨商店。均非急切所能辦到。在此刻不容緩之形勢下。如何等候得及。故最簡捷之辦法。莫若收容此輩失業工人。剴切指導其一致從事此輕而易舉之搖紡土紗工作。使日廠受經濟之打擊。而我國無失業之痛苦。且可增加國貨生產。爲對日絕交之銳利武器。

(四) 紡土紗爲經營外貨者改業之門徑

查吾國布廠林立。經紗向賴日貨。與日絕交之後。布廠經

紗。不敷甚巨。欲謀補救。惟有要求我國紗廠盡紡細紗。供給布廠之急需。將二十支以下之粗紗。一律停紡。售出脚花。讓與民衆紡織土布之用。分頭進行。各得其宜。是項粗紗之銷路。以天津四川雲南貴州爲最巨。若欲民衆直接運銷。非惟不便。且亦不能。必須設莊收買。彙集成疋。鑒別支數。較准重量。打作小包。成爲大件。手續繁多。此種工作。須有販賣經驗。商業專家。組織土紗廠。或土紗合作社等。以經營之。俾販運日貨者。嗣後使其運用精力於販運國貨。此爲販賣外貨者改業之門徑。利益甚厚。

。預算詳載於後。

(五) 紡土紗預算之利益

土紗原料。可分爲五種計算。列述於後。

(甲) 紡八支十支者。用斬刀花五成。(每担作價銀十
七兩一破子五成。(每担作價銀十兩。) 每件紗共
用三百六十斤。計各用一百八十斤。扯價每担十
三兩半。每件紗計花衣成本四十八兩六錢。另以
彈花車將此斬刀花破子彈熟。計工價每担銀五錢
。共計銀一兩八錢。紡搖紗工資約每兩洋一分。

每件合銀三十六兩。再加成包大件物料。計銀二兩。官利拆息開支。每件計銀三兩。總共每件成本計銀九十一兩四錢。按照現市。可售一百三十兩。每件淨餘三十八兩六錢。假定資本二萬元。每日可出紗四件。共計每日可以淨餘一百五十四兩四錢。每月卽餘銀四千餘兩。（所有彈花打大包皆以機器工作。如在偏僻之區。創辦此種營業者。在進原料時。就有機器之區域。先將原料飛花彈熟後運回工作。惟以原料交彈花廠工作之際。

。務須慎重。覓誠實可靠之花廠代彈。否則原料恐有被掉換着潮及攬入石粉等弊。千萬注意。

(乙) 紡十二支紗。可用原白花衣七成。(現市每擔價銀三十兩。) 斬刀三成。(每擔價銀十七兩。) 扯價每擔銀二十六兩。每件紗需用是項原料三百三十二斤。合計花衣成本銀八十六兩三錢二分。

如發放與各戶女工照老法將花和勻自彈自紡。每兩紗工資約計洋一分二厘。每件工資合銀四十五兩。再加成包大件物料。每件二兩。官利拆息開

支每件四兩。總共每件成本計銀一百三十七兩三分錢二分。按照現市。可售銀一百六十兩。每件淨餘銀念二兩六錢八分。（此紗皆以手工製成。惟打大包。必需機器。如在偏僻之區。可運至機器紗廠或有打包廠之區域。代打大包。以利運銷遠省。）

按上項甲乙兩種粗紗成本之計算。照江蘇常州鄉區之情形。及生活程度。結核工資。如在江北或晉豫陝西等省。非工業區域內。其工資較低者。則成本可以減低。惟統稅未

曾列入。苟能謀免工人之失業。救濟災民之凍餒。保持抗
日絕交之經久。諒可要求政府免除統稅。以救民生。

(丙) 採辦原白上身花衣。悉照老法。以人力彈熟。紡
八支或十支上白棉紗。可售與布廠作絨布緯紗之
用。花衣愈好。產量愈多。工價愈廉。成本愈輕。

惟支別之粗細。分量之輕重。務須較準。方能通
銷。檢別土紗支數方法。可向機器紗廠調查。因機
器紗廠中之搖紗車以五十三英吋爲一轉。八十轉
爲一小絞。七小絞爲一機。如紡八支紗以每小絞

計重一百二十五格令。十支紗一百格令。十二支八十三個半格令爲標準。每百格令合槽秤一錢七分五厘。將厘戥推核照格令計算檢別支類可也。

(丁) 土紗照老法祇有合線縫衣。查新法可以色白兩種合成雙股花線。織中山呢。並可將花衣染成顏色。拚彈。紡有顏色之花紗織造。如上海三友實業社之二一二呢。更可以紗染色。織麻米布。此土紗之改良。最經濟最有益於社會之事業也。

(戊) 鄉人織土布。對漿紗方法。向來只知用麥粉。不

知漿中可以加用油類。因漿中加些牛油或豬油。羊油之後。經紗上機。則爽滑而斷頭減少。可以增加出數。惟織機亦須改闊。現時土布。宜仿闊布織製。以手拉機爲宜。織一尺八寸至二尺門面者爲合用也。查布之由狹放闊易。欲織製花式合銷。染之顏色不退難。苟欲達此二目的。必先求其所以然。先總理所謂知難行易是也。此書之步驟。固重在紡紗。然紗之用場。尤重在織布。爰將染織之法。貢之於下。按最能持久。最有利益者。

。爲紡花紗合花線織花呢也。惟所織花呢之顏色。不可用退色之顏料。因染棉之後紡紗。紡紗之後。須將紗下鍋煮熟上漿。倘用退色之顏料。經此煮漿之後。其色必糊塗不清。織出之布。恐亦無人購買也。況花呢之布。須求軟熟。織成布正後。並須將布上之漿煮去回軟。晒乾之後。再上端布坊之元寶石碎之。或送機器軋布廠軋碎出售。方爲合銷。有此種種經過。足證退色之顏料。不可用也明矣。惟染顏料之法。祇須向售顏料行。

內研究。因顏料行家。有試驗室。有教練人。如學染棉花一門。兩星期即可畢業。倘無暇往習。可請顏料行中派人來家指導。染不退色之顏料。

惟顏料種類甚多。大紅最廉。硫化性者。價亦不昂。最貴最好者。蔭丹士林。顏料是也。染花衣並不全用蔭丹士林。譬如染醬色。可用珠紅與玄色拚染。亦能不退。染藍色可用海昌藍。其染色中。成本之合重合輕。深有研究之價值。但一經研究。即易明白。或曰費如許手續。有多大利益

。爰詳答於下。

(一) 購買花衣發紡花色紗四十小包。色白各半。
。顏色工料。約計各種深淺扯核每小包作
銀乙兩五錢。二十小包計銀叁拾兩。連花
衣紡工開支。每件花紗合銀壹百八拾貳兩
。每磅合四錢五分半。

(二) 花呢織二尺闊五丈長乙疋。計重八磅。合
銀三兩六錢四分。加廠用開支做紗織布等
工費銀壹兩。共計銀四兩六錢四分。申洋

六元五角。合每尺壹角三分。照此厚重不退色之花呢。門市可售貳角外乙尺。廠家賣出批發。按市可售銀六兩三錢。每疋能得餘利乙兩六錢六分。將所得之餘利。儲備作機器紗廠之基金。此紡織染兼營之土棉手工業。是溫故知新之法也。

(三) 欲織精良合銷之花呢。宜購上海三友實業社所出之二二二花呢。二一二暉曠。參考仿造。按三友之花呢暉曠。品質甚佳。緣

該社花衣用得上。顏料用得好。花式翻得靈。成本合得昂。因此賣價不得過廉。所謂好貨難以賤賣也。查外國嘩嘩花呢。雖是毛織品。售價每尺須壹元七八角至兩元外者。較之三友國貨花呢更貴也。望國人多用國貨。挽回利權。

(六) 紡土紗工作之成績可卜國家之興亡

印度甘地救國工作之重心。端在紡紗。將紡紗之器具。視爲無價之寶。護身之符。刻不離身。卽此次赴英。亦隨身

攜帶。雖在大海洋之風浪劇烈中。猶不間斷紡紗之工作。此偉大人格。全世界崇爲無冠王的甘地先生。日能紡紗七兩。使全印民衆。都隨之倣紡紗救國之工作。爲抵制外布之後盾。已有美滿成績。今吾國大難臨頭。自問吾中華民國之全國民衆。較之印度民衆之人格。捫心較量。以爲何如。觀於吾國恢復土紗工作之能否成功。全視國民救國之心。是否眞切。亦爲國民抵制日貨之試金石。國家興亡。在此一舉。如人人具有愛國之眞心。應不嫌國貨之粗笨。且以着此土紗織成眞正國貨之土布爲榮。並以用外貨爲奇。

恥。救國之道。庶有希望。否則望洋興嘆。夫復何言。（一）按甘地反英。不合作不抵抗之兩種政策。其不合作主義吾國民以之抗日則可。不抵抗主義。吾政府若以之對日則不可。緣印度已亡。吾國未亡。印度武力全失。吾國武備猶存。）

（七）組織土紗廠土紗莊土紗合作社之意義

查各國之盛衰。皆以工業經濟爲重心。工業不振。國必衰弱。反是則工業繁盛。國必富強。此不易之理也。吾國現時工業之幼稚。生產之衰弱。無可諱言。然生產衰弱。不

足爲患。患在不生產而專事消費耳。際此抗日機會。民知節衣縮食。創業救國。棉紗已有供不應求之事實。因此使紗價日高。又值花價低廉。土紗之機會至矣。昔之土紗。

被機紗打倒者。其故有二。一則土紗之工作裝潢。未加改良。一則機紗價廉物美。國人又皆厭故喜新。以致一蹶不振。淘汰無存。今則於此兩點。已有補救之方。改良工作。使包扎裝潢。悉如機紗。且國人亦已覺悟。既爲國民當用國貨之義。反之將有亡國敗家之禍。更以甘地有紡紗救國之前車。則土紗已有鞏固之基礎。吾國同胞。可以興矣。

(八) 土紗莊・社・廠之組織法

(甲) 土紗莊

設土紗莊。專營土紗範圍以內之營業。土紗原料。照第五節所定之種類。按市購辦。發與各鄉村工戶。照本莊指定之粗細紗支紡做。但在未發原料之前。須備紗樣。交各工戶參攷研究。並代置紡紗車搖紗車各一部。每部約值國幣八九角。關於工作技藝。須先延熟手設試驗處。與各工人以積極訓練。待



其習有成績。然後憑保證人付與紗車及原料。囑其攜回紡搖。待其紡成交來。核其重量。再換與原料。循環不輟。設紡來之紗。經本莊檢驗有不合格者。即可取消其工作。拒絕付棉。責成保人將棉車搖車收回。或重加訓練。再令試紡。合格者。即用人力打包機成件。運銷各地。惟檢驗紗之優劣。務要慎重得人。否則不易銷售。切宜注意。

(乙) 設土紗合作社

土紗合作社。設於改良鄉村。最爲合宜。合全村之

力。組織一合作社。資本由公家籌墊。村民除農事外。完全爲本社紡紗。社內置打小包機。鐵木合製若干部。每部價約六十元。惟棉車搖車。均由社內代辦。價由工戶照繳。收發方法。悉照甲項辦理。

並可參攷丙項辦法。買進原料。賣出棉紗。社用開支官利拆息等費。一律公開。如有虧耗。則減低工資。設有盈餘。作若干成分派。社內職員得若干成。本村工戶得若干成。提若干成爲社內基金。將所得之基金。作植棉之資本。如能推行無阻。從植棉

起至紡紗織布售出止。成一完全產銷之合作社。以種子肥料爲成本。簡直可稱爲無成本之實業團。按市買賣。穩固異常。永無虧耗之虞。

(丙) 土紗廠

土紗廠之組織。資本至少須集一萬餘元。置辦如機器紗廠所用之人力搖紗車二十餘部。每部約值四十元。置打小包機二部。全鐵製者。每部約一百餘元。•紡紗棉車。照甲項所述辦理。但無須代工戶置辦搖紗車。因本廠已置大號搖車。祇須工戶將紗紡就

○攜來本廠搖成支紗。交換原料。攜回再紡。如祇
紡而不搖者。本廠僱工代搖。其工資由廠內代付。
在紡工中扣除。爲出品優劣及銷路關係計。出數一
多。非在本廠搖紗不可。恐由各工戶搖亂。難以通
銷。如打大包。仍須請有打包機者代打。因打大包
之機。價值甚大。況無原動力。亦不能運用。其翁
均照甲乙兩項參攷辦理。此項辦法。最宜於收容災
民之處。因災民散後。仍可繼續營業。倘不願繼續
者。搖紗打包各機。都可轉讓他人。棉車可由災民

帶回自用。器具無廢損之虞。

(九) 穿布衣顏色經濟之比較

查吾國染色所用顏料。皆屬舶來品。年復一年。溢出之金錢。已不可勝計。即以現今最流行通銷之蔭丹士林藍布一項論。每年已有數千萬元之損失。如以外國顏料之蔭丹士林染十二磅重之藍布一疋。需國幣五元。以國貨顏料之輕煤染十二磅重之深灰布一疋。祇需國幣五角。且可無須機器。土染可矣。由此而論。一藍一灰之同樣衣着。不過顏色稍變。即受損失四元五角。從此可知經濟侵略之重。不



A541 212 0016 0472B

土紗救國計劃書

二八

下於鎗彈之毒。今後望各業將中外有關係利害之間題。盡量宣傳。喚起國人團結精神。共舒國難。

(十) 結論

國危矣。事急矣。救國之道。匹夫有責。語云。三折肱知爲良醫。夫舍舊圖新一法也。溫故知新亦一法也。國鈞忝列棉織業。爰將關於棉紗一得之見。略事貢獻。尙望同業先進。將關係較大較重之間題。剖示國人。並望各業將其本業情形。及可以改革之處。或不用機器。而能以手工仿造者。統祈盡量提倡。以求替代。庶乎抗日救國。可得最後之勝利。國家幸甚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印行

土紗救國計畫書一冊

非賣品

編述者 靖江劉國鈞

發刊者 武進大成紡織染廠

印刷者 常州振羣印刷公司

歡迎
轉載

丁巳年九月
清同

